

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00t 帘子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11日,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名单见后),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t帘子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t帘子布项目位于广饶县稻庄镇段河二村南100米。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3.5万元,项目占地面积4480平方米,建设年生产1000t帘子布生产线。

(二)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项目于2015年3月开工建设,于2015年9月建设完工,该项目未批先建,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12月11日以广环罚字[2017]490号行政处罚决定对建设单位依法进行了处罚。2017年11月,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t帘子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2月1日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建审[2018]013号《关于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t帘子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18年2月受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的委托，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公司投资100万元建设仓储物流项目。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t帘子布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报告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环评批复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排入旱厕，由当地农户定期清挖用于肥田。

（二）废气

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棉尘，棉尘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采取消声、隔声、减振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线圈直筒、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落在地面的棉尘。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维持了正常生产活动，各设施运转正常，验收期间该厂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2、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8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排入旱厕。

4、固体废物

集中存放于固废存储间。

5、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三个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 $54.7\text{dB}(\text{A})$ ，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 $48.1\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北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 $65.3\text{dB}(\text{A})$ ，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 $53.6\text{dB}(\text{A})$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人员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小组

2018年4月11日

附：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东营市瑞盛布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00t 帘子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成员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专家	尚凡一	东营市总量控制办 公室	高工	
		高健	山东新达环境保护 技术咨询有限责任 公司	高工	
		王兆文	东营市环境保护科 学研究所	高工	